

新北市板橋區大觀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220093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一段30號

承辦人：邱政豪

電話：(02)29603373 分機810

傳真：(02)29683201

電子信箱：ha0323@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板觀小教字第11066463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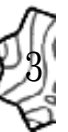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學年度精進國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計畫大觀國小場次
(1102000591_110D2000208-01.pdf)

主旨：本校與社團法人新北市教師會共同辦理「十二年國教課綱
親師生溝通對話職能及教師內在情緒安頓精進研習計畫」
研習活動，敬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7月23日新北教中字第
110135709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活動說明如下：(一)辦理日期：110年11月24日
(星期三)下午13時30分至15時30分。(二)地點：溫馨樓四
樓視聽教室(三)講師：李儀婷。(四)研習主題：讓孩子成為
情緒的主人。(五)參加對象：新北市公私立國中小教師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月23日(星期二)16：00前至新北市
校務行政系統報名，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2小時。
- 四、本校停車空間有限，停滿為止，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
具。
- 五、教育局同意所屬人員以公假登記課務自理方式參與研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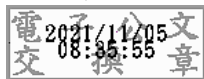


六、相關聯絡事宜請洽本校教學組長蒲彥錚老師，電話：
29603373#811。

七、檢附研習計畫供參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(除 新北市板橋區大觀國民小學外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